

<<安徽大学法律评论2008>>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安徽大学法律评论2008>>

13位ISBN编号：9787811105032

10位ISBN编号：7811105039

出版时间：2008-8

出版时间：安徽大学出版社

作者：李明发

页数：268

字数：39900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安徽大学法律评论2008>>

内容概要

《安徽大学法律评论(2008年第1辑)(总第14辑)》是由安徽大学法学院和安徽省高等学校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安徽大学经济法制研究中心主办的连续性学术论坛，每年出版一卷(两期)。

《安徽大学法律评论(2008年第1辑)(总第14辑)》以加强学术交流、繁荣法学研究为宗旨。欢迎学界同仁踊跃投稿，共同耕耘好这片学术园地。

《安徽大学法律评论(2008年第1辑)(总第14辑)》内容包括反垄断法专题、经济法制论坛、法学专论、人物纪念三个部分，

<<安徽大学法律评论2008>>

书籍目录

反垄断法专题 “必需设备原理”在反垄断法中应用之评析 构建公私协调的反垄断法执行体制——中国的问题及出路 贸易政策与竞争政策协调途径探讨 反垄断法中“经营者集中”的立法解读经济法制论坛 美日银行制度比较：论银行制度对风险投资及社会创新的影响 章程对公司对外担保的效力影响 关联交易相关概念比较与学说评析 集体合同纠纷与公益诉讼 劳动报酬谈判权研究 违反安全保障义务侵权责任浅析——以《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人身损害赔偿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第六条为中心法学专论 损害赔偿判决承认与执行的一种新机制——2005年海牙《选择法院协议公约》第11条评析 行政紧急权力及其法律规制 宪法经济制度的规范化分析 天学与法律：天人关系哲学基础之研究新视域 美国刑事被害人权利载入联邦宪法若干问题研究 贿赂犯罪侦查中的内在缺陷分析——以程序法为视角 角色的强化、弱化与衡平——负责制视角下的合议庭成员考论 关于“买卖判决书”问题的法理思考 “普通法注重程序”：一种权力视角的解读——从令状制度谈起 刑事审判中检察机关的角色定位研究——以控辩平衡原理为视角 少年检察制度的阶段性构建与具体措施运用的探讨——结合暂缓起诉制度在少年检察中的试点 论非法证据排除规则的宏观位阶——兼评中国证据规则的宪法化取向 罪刑法定视野下的禁止类推之解读 美国高校学生违纪的准司法裁决制度探析——以陪审团制度为视角 联考法律硕士教育存在的问题与对策探析——从安徽大学法律硕士教学实践谈起人物纪念 怀念我们的父亲（一）

章节摘录

反垄断法专题“必需设备原理”在反垄断法中应用之评析（一）市场支配地位的界定及其变化对企业

在市场中的支配地位的界定是适用反垄断法的前提。

在规制企业滥用市场支配地位限制竞争行业的过程中，长期以来主要是以市场份额作为认定市场支配地位的基本判断依据。

然而，事实证明这一标准已不足以完全真实地反映企业的市场地位及其对市场竞争的影响。

因此，越来越多的做法是把重点放在考虑新竞争者进入市场的障碍以及下游企业对竞争者的依赖程度等其他因素。

这可以从发达国家对市场支配地位界定的变化中得到验证。

支配地位（Dominant Position）是欧共体竞争法中使用的法律词汇，虽然欧共体委员会并没有给出定义，但其在1972年关于大陆罐头公司案判决中的表述却具有经典意义：“如果企业有能力独立行动，即它们在行动时不用考虑竞争者、买方和供货方的情况，它们就是处于市场支配地位的企业。

如果企业凭借其市场份额，或者凭借其与技术秘密或者与取得原材料和资金的渠道以及与其他重大优势例如商标权等相关的市场份额，能够决定相关产品的一个重大部分的价格，或者控制其生产或者销售，这就存在着市场支配地位。

这里不是说这个势力必然剥夺市场上全部参与者的经营自由，而是说它足以强大到在整体上保证这个企业市场行为的基本独立性，即使这个企业在不同的市场部分有着不同强度的影响。

”在随后的1976年的联合商标案中，欧共体法院对市场支配地位又做了如下表述：“市场支配地位是指一个企业拥有一定的经济实力地位，这种地位可以使它有在相当程度上独立于它的竞争者、客户和最终消费者而行为，从而妨碍相关市场的有效竞争。

”在美国，市场支配地位常常被以“市场势力”进行具体说明，美国判例法认为市场势力是对企业垄断力或者支配力的一种概括描述，是企业在一一定的时期内对产品的价格或者销量具有的显著的影响能力。

其形式多种多样，包括垄断、寡头垄断、垄断竞争、卡特尔等形式。

美国司法部和联邦贸易委员会1995年联合颁布的《知识产权许可反托拉斯指南》将市场势力定义为：“一种能力，可以在相当长的时期内将价格维持在竞争水平之上或将产量维持在竞争水平之下，并能获得利润。

”经济学界也将市场势力解释为“一个经济活动者（或经济活动者的集团）对市场价格有着显著影响的能力”，指出它是使市场失灵的原因之一。

<<安徽大学法律评论2008>>

编辑推荐

《安徽大学法律评论(2008年第1辑)(总第14辑)》由李明发编写。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 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